

申 請 書

受文者：礁溪鄉公所

主 旨：查詢礁溪鄉 段 地號土地是否曾經提供興建農舍
或配合空地使用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(一)檢附旨揭地號土地登記簿謄本、地籍圖謄本各一份。
(二)檢附所有權人(申請人)身份證明文件及所有農舍資料，無
農舍者檢附無農舍切結書。

申請人： (蓋 章) (土地所有權人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受委託人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無農舍證明切結書

本人迄至切結日止確無自用農舍，如有虛偽申報，願承擔

法律一切責任，恐無憑據，特立此切結為據。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